

浙商银行关于扩展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部分业务手续费 优惠措施的公告

尊敬的客户：

为进一步落实人民银行等四部委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支付手续费降费政策，浙商银行决定扩展优惠措施。在服务价格手册公布的优惠减免措施基础上，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29 日期间产生的单位结算账户管理费予以免收，同时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 2020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29 日期间产生的 UKey（浙商 e 证书）工本费和年费进行优惠。具体情况如下：

服务项目	业务品种	服务价格手册收费标准	服务价格手册优惠减免幅度及条件	本次扩展优惠措施内容
单位 结算 账户 管理 费		1. 客户可享受一个免收管理费的结算账户。 2. 月日均存款余额小于1万元的，每月收取10元/户；大于1万元(含)的免收当月账户管理费。收费模式为按月计费，于每年年末对本年费用一次性收取。	2021.9.30-2024.9.30期间小型、微型企业（按四部委口径）和个体工商户全部免收管理费。	2020.1.1-2021.9.29期间小型、微型企业（按四部委口径）和个体工商户产生的单位结算账户管理费：予以免收。
浙商 e 证书		1. 工本费：企业印章证书：40元/个；企业操作员证书：30元/个。 2. 年费：企业印章证书：150元/个/年；企业操作员证书：20元/个/年。	1. 2021.1.1-2021.12.31期间，e家银单位客户（代发工资或福利平台等）免收年费和工本费。 2. 2021.9.30-2024.9.30期间小型、微型企业（按四部委口径）和个体工商户年费按收费标准5折收取。 3. 2021.9.30-2024.9.30期间小型、微型企业（按四部委口径）和个体工商户工本费按最低成本价25元收取。	2020.10.1-2021.9.29期间产生的费用： 1. 小型、微型企业（按四部委口径）和个体工商户年费按收费标准5折收取。 2. 小型、微型企业（按四部委口径）和个体工商户工本费按最低成本价25元收取。

详询 95527 或本行各营业网点。

特此公告。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8日